

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監獄
114 年度葉菜類及收容人膳餘米飯清運案
清運須知

標的名稱：114 年度葉菜類及收容人膳餘米飯清運案。

一、公告方式：公告清運。

二、決定方式：零元起標，以價格最高者得標。

三、廠商應遞送投標文件份數：1 式 1 份。

四、全份招標文件：

1. 清運公告及須知
2. 清運契約書
3. 標價清單
4. 廠商資格審查表
5. 委託代理出席授權書
6. 標封封面

六、投標基本資格及應附具之證明文件如下：

(一) 自然人：檢附身分證明文件。

(二) 廠商：檢附商業登記、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影本。

七、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：

公告後，上班時間內（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5 時止，例假日停止領標），向本監總務科辦公室承辦人員免費領取，每人限領取 1 份。

八、投標文件須於 **114 年 05 月 07 日 17 時前**，以郵遞或專人送達方式送達至**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監獄**。（地址：花蓮縣吉安鄉干城村吉安路 6 段 700 號，電話：03-8521141#309）收件地點，投標人（或廠商）應自行估計寄達時間，逾期不予受理

九、開標日期：**114 年 05 月 08 日 10 時**。

十、開標地點：本監行政大樓 2 樓會議室。（地址：花蓮縣吉安鄉干城村吉安路 6 段 700 號）。